# 贵州警察学院2023年招生章程

来源：未知 编辑：admin 时间：2023-05-26

**第一章  总 则**

第一条  为保证贵州警察学院普通本科招生工作顺利开展，规范招生行为，维护考生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《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》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和《关于加强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工作的意见》《关于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录培养制度改革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，结合本校实际，制定本章程。

第二条  本章程适用于贵州警察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招生工作。

第三条  学校招生工作突出政治标准，遵循公平竞争、公正选拔、公开透明的原则，坚持全面考核、综合评价、择优录取，接受纪检监察部门、新闻媒体、考生及家长和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**第二章 学校概况**

第四条  学校全称贵州警察学院（学校代码：4152012107）

办学性质：公办

办学层次：本科

办学地址：贵州省贵阳市双龙航空港经济区见龙洞路175号

办学类型：普通高等教育

学习形式：全日制

学校简介：贵州警察学院是由贵州省人民政府主办，贵州省公安厅主管，贵州省教育厅负责业务管理，全省唯一的全日制政法公安类普通本科院校。学校占地540亩，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5239.26万元，馆藏纸质图书78万册，电子图书115万册，有52个校内实验实训场所和43个校外教学实习实训基地。  
    学校现有专任教师218人，其中高级职称人员87人，占专任教师总数的39.91%；硕士以上学历学位人员153人，占专任教师总数的70.18%；双师型教师116人，占专任教师总数的53.21%。有省管专家、全省高校“黔灵学者”和省级学术带头人6人，教育部高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2人，贵州省高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11人。

学校现有9个教学系部，开设本科专业13个，刑事科学技术、治安学和公安管理学、侦查学为省级一流建设专业，有省部级精品课程7门，省部级教学成果奖23项。学校的公安学、刑事科学技术为省级重点支持学科，建有贵州省道路交通事故鉴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贵州政法大数据技术创新中心、安防工程中心、高校风险防控研究中心等多个省级科研平台。

学校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坚持立德树人，着力打造贵州公安专业人才培养基地、贵州在职民警培训基地、贵州公安科学研究与技术支持基地、中国—东盟及周边国家大数据警务国际交流合作基地，努力把学校建设成区位优势明显、办学特色鲜明、符合实战需要的重点公安院校。

**第三章 组织机构**

第五条  学校成立招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领导学校招生工作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招生就业处。

第六条  学校招生就业处是组织和实施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，负责学校的招生工作。

第七条  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对招生工作实施全面监督，监督办公室设在学校纪检监察室。

**第四章 招生计划**

 第八条  学校招生专业计划以省教育厅下达，各省市招生考试院审核发布的为准。由于公安工作的特殊性，学校公安专业招收女生计划数不超过公安专业招生计划数的15%。公安类专业招生计划中包含公安英烈子女保送生计划。

学校在贵州、云南、四川、重庆、湖南、湖北、广西、广东、山东、江苏、福建等省（市）投放招生计划（公安类专业招生计划只投放贵州省）。

最终分省（市）分专业招生计划数以各生源省（市）教育主管部门审批公布为准。

**第五章  报考资格条件和考察、面试、体检、体能测评要求**

第九条  报考非公安类专业考生条件：参加全国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的应往届高中毕业生，身体健康（无传染性疾病和严重慢性病），品德良好，作风正派，遵纪守法，能够适应学校警务化管理要求。

第十条  报考公安类专业考生，除满足第九条条件外，还应当具备下列资格条件：

（一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
（二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

（三）热爱祖国，热爱人民，热爱中国共产党；

（四）遵规守纪，诚实守信，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；

（五）热爱公安事业，立志为国家的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刻苦学习、拼搏奉献；

（六）生源地为贵州（考生生源地为其参加高考时的户籍所在地）；

（七）年龄为16周岁以上、22周岁以下（2001年9月1日至2007年8月31日期间出生），未婚；

（八）思想政治素质好，符合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招生政治条件；

（九）身心健康，符合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招生体检标准。

第十一条  报考公安专业的考生，均须参加由贵州省公安厅统一组织的政治考察、面试、体检和体能测评。政治考察、面试、体检或体能测评结论不合格的，不予录取。

第十二条  政治考察的项目和标准，参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第十三条  面试主要从报考动机、言语表达、身体协调性等方面，辨识考生是否适合接受公安院校教育、从事公安工作。

第十四条  体检的项目和标准，参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的有关规定执行，详见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《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（试行）》。同时，还应符合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身高：男性170厘米及以上，女性160厘米及以上。

（二）体重：性体重指数在17.3至27.3之间（含本数），女性在17.1至25.7之间（含本数）。（计算方式：体重/身高的平方，单位：千克/米2，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）。

（三）视力：单侧裸眼视力4.8及以上。

（四）色觉：无色盲、色弱。

（五）外观：无少白头，无胸廓畸形，无脊柱侧弯、驼背，膝内翻股骨内踝间距离和膝外翻胫骨内踝间距离不超过7厘米，无足底弓完全消失的扁平足，身体无影响功能的瘢痕，面颈部无瘢痕，无下肢静脉曲张，无腋臭，共同性内、外斜视不超过15度，无唇、腭裂或唇裂术后有明显瘢痕。

第十五条  体能测评的项目和标准，按照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（2014年修订）》的有关规定执行。具体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可测次数 | 合格标准 | |
| 男性 | 女性 |
| 50米跑 | 1 | ≤9.2秒 | ≤10.4秒 |
| 立定跳远 | 3 | ≥2.05米 | ≥1.5米 |
| 1000米跑（男） | 1 | ≤4分35秒 | ≤4分36秒 |
| 800米跑（女） |
| 引体向上（男） | 1 | ≥9次/分钟 | ≥25次/分钟 |
| 仰卧起坐（女） |

以上4个项目须全部进行测评。其中，有3个及以上达标的，体能测评结论为合格。

**第六章  录取规则**

第十六条  报考我校的考生必须在各省（市）规定的时间内填报志愿。报考我校公安类本科专业的贵州省考生须在本科提前批次填报志愿，报考我校非公安类本科专业的考生，在普通本科志愿栏填报。

第十七条  学校侦查学、禁毒学、经济犯罪侦查按公安学类招生，考生按公安学类填报志愿，按公安学类录取发放通知书，学生入校就读后按我校专业分流有关规定进行分流。其它专业按专业进行招生、录取，考生按专业填报志愿。公安类专业录取安排在本科提前批次进行。非公安类专业录取安排在普通本科批次。报考我校的省外考生，按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规定的录取时间进行录取。

第十八条  学校招生实行计算机网上远程录取。公安类专业使用阶梯志愿规则录取，非公安类专业使用平行志愿规则录取。录取时，根据我校招生计划，按照省考试院投档成绩，从高到低排序，顺序进行录取；专业分配优先满足投档成绩高的专业志愿。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已录满时，若考生服从专业调剂，则由学校调剂到其它缺额专业录取，若考生不服从专业调剂，则作退档处理。

**第七章  复审复查**

第十九条  公安类专业学生入学后，按有关规定开展入学资格审查和体检复查工作。复审复查合格的，予以注册学籍；不合格的，取消入学资格。

非公安类学生报到后，按有关规定开展入学资格审查工作。审查不合格的，取消入学资格。

**第八章  费标准**

第二十条  学校严格按物价主管部门审核的项目标准收费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录取批次 | 招生大类及专业 | 学费 | 住宿费 |
| 提前录取本科（公安类专业） | 治安学、侦查学、禁毒学、经济犯罪侦查、公安管理学、警务指挥与战术 | 4100元/年 | 1100元/年（6人间）    1200元/年（4人间） |
| 刑事科学技术、交通管理工程、安全防范工程、网络安全与执法 | 4200元/年 |
| 普通本科（非公安类专业） | 法学、监狱学 | 4100元/年 |
| 信息安全 | 4200元/年 |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(以当年核定为准)

**第九章  管理与就业**

第二十一条  学校实行奖学金制度，依据学生综合考核成绩可享受相应等级奖学金。并根据国家有关精神，对贫困学生给予贫困助学金。

第二十二条  学生入学后，根据公安部对公安院校学生管理要求，实行警务化管理，统一着装。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，修完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，经审核达到毕业要求，颁发国家承认学历、经教育部学籍、学历电子注册的贵州警察学院毕业证书，并以此具印。符合学校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，颁发学士学位证书。

第二十三条  学生就业。公安类专业毕业生，根据《关于加强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招录工作的意见》《关于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录培养制度改革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达到毕业条件且符合人民警察基本资格条件的，可参加公安机关面向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毕业生招警统一考试；非公安专业毕业生就业在国家政策指导下，学校推荐、双向选择、自主择业、自主创业。

**第十章  附  则**

第二十四条  学校外语课只开设英语教学，请非英语语种考生慎重报考。   
    第二十五条  学校招生工作实施“阳光工程”，严格执行招生工作的有关政策和规定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学校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招生，严禁与招生录取挂钩的乱收费行为，严肃查处以不正当手段取得录取资格的行为。

第二十六条  联系方式

**咨询电话:**85407599，0851-85407159

**监督电话：**0851-85400182

**传    真：**0851-85407599

**学院官网：**http://www.gzjgxy.cn

第二十七条  本章程若与有关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不一致的，以有关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为准。

第二十八条  本章程适用于学校2023年招生工作，未尽事宜，由学校招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播放

上一篇：[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26/27968.html)   
下一篇：没有了

相关文章：

* *[*[*贵州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)*]*[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26/27968.html)
* *[*[*贵州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)*]*[贵州商学院2023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26/27967.html)
* *[*[*贵州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)*]*[贵阳学院2023年普通本科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26/27965.html)
* *[*[*贵州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)*]*[六盘水师范学院2023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26/27964.html)
* *[*[*贵州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)*]*[贵州民族大学2023年普通本科（预科）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26/27963.html)
* *[*[*贵州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)*]*[贵州财经大学招生章程（2023年）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26/27962.html)
* *[*[*贵州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)*]*[凯里学院2023年普通本科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26/27961.html)
* *[*[*贵州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)*]*[黔南民族师范学院2023年普通本科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26/27960.html)
* *[*[*贵州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)*]*[贵州工程应用技术学院2023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26/27959.html)
* *[*[*贵州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)*]*[安顺学院2023年普通本科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26/27958.html)

相关推荐：

* *[*[*贵州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)*]*[遵义医科大学2023年本科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guizhou/2023/0515/27640.html)